文档分类	项目名称	福田和南山区快速路道路日常养护(B 包)	共 50 页
	项目编号	SZCG2013038110	
	合同编号	SZHT（2013）001141	
	采购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西部交通运输局	
	供应商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机构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评估机构	莱茵技术监护（深圳)有限公司	
	版　　本	V0	
	密　　级	□仅供内部使用 ■可对外发布	

福田和南山区快速路道路日常养护（B 包）承包合同履约评价

现场抽检报告

TÜVRheinland®

抽检：

审核：

批准：

莱茵技术监护（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6 年 01 月 08 日

1, 现场抽检报告总结

项目名称	福田和南山区快速路道路日常养护（B 包）		
采购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西部交通运输局		
供应商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机构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编号	SZCG2013038110	评估日期	2016 年 01 月 08 日
评估地点	滨河大道（福田区）、北环大道全段道路总长度为 30.660km，包括沥青混凝土路面，桥梁，人行道，挡墙等道桥设施（含通道）		
评估依据	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合同及补充合同		
评估结果及建议	通过对滨河大道（福田区）、北环大道全段道路日常养护项目现场抽检，发现有以下几项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1、北环侨香边坡挡墙巡查存在如下问题：（1）存在杂草；（2）存在多处的孔缝和鼠洞。 2、北环侨香人行天桥巡查存在如下问题：（1）辅道桥底表面存在刮痕；（2）桥面顶部存在 2 处漏水；（3）路边一处道沿石破损。福南人行天桥阶梯及桥面地砖脱落 10 余块，桥底钢板焊缝接头存在锈蚀。上步人行天桥发现面砖缺损 2 处，面砖裂纹多处计 20 余米。会展中心地下通道路沿损坏 20 余米。 3、北环沙河西立交桥存在如下问题：（1）桥上一处道沿石破损；（2）桥上道面修补（项目号 201512280737X）局部失效（3）隔离墩修补过的钢筋多处裸露并锈蚀；深南立交桥存在如下问题：（1）桥面修补过的部位其沥青混凝土凸起；（2）桥头右侧桥栏小面积混凝土损坏；北环科苑立交桥存在如下问题：（1）南侧桥栏东的端部小块脱落；（2）南侧桥栏滴水底部存在 3 处钢筋裸露并锈蚀。 4、2014 年北环沙河西立交常规定期检测报告要求，对“上部结构底板等，下部结构台身等裂纹，加强对此类裂纹的监测”，现场养护单位未能提供实施此类监测工作的证据； 5、查项目编号为 FS-20150611049 小修项目，现场未能提供施工过程中材料（油漆）报验的证明材料。 6、编制的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缺乏针对自然灾害如台风、暴雨、地震等以及意外事故的处置方案。		

2, 抽检内容

（一）工作内容			
项目条款	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服务合同约定	现场抽检情况	单项结论
1.1 总体内容	道路包括市政道路(含县乡道)和国省道，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基、路面、桥梁、涵洞、隧道、人行道(含公交停靠站台)、人行天桥（含辅助设施)、通道、铁路道口等的日常巡查、保养、小修等（包括工程总投资在 40 万元以下（不含 40 万元）的维修)，不包括路(桥)面和人行道保洁、绿化、路灯、交通安全设施养护和公交停靠站设施(公交停靠站台除外)养护。 参考工作量(包括但不限于)： 滨河大道(福田区)、北环大道全段道路总长度为 30.660km，沥青混凝土路面面积 931841.9 m2，水泥混凝土路面面积 488800 m2，人行道面积 140950m2，桥梁面积 47434.1m2，人行天桥面积 22925.6m2，挡墙面积 34932m2，边坡面积 22342 m2，通道面积 2464 m2。	现场养护内容与道路设施养护合同规定总体内容相一致。 B 包无电梯、隧道等结构	P
1.2 日常巡查----	1）发现并记录道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各类病害，按《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的规定填写《道路设施日常巡查表》，每	对道路设施进行检查，养护单位记录于《2015 年 1-8 月份的道路设施日常巡查记录表(北环大道和滨河大道)》，《2015 年 9 月-10 月挡墙、护坡、人工斜坡经常性检查记录表》及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道路巡查系统。	F

道路巡查	周上报辖区交通运输局和监理单位，每年汇总印刷成册。 2）挡墙、护坡、人工斜坡结构物的外观情况： A. 倾斜、平整性、裂缝、鼓胀、位移、下沉、风化剥落、残缺； B. 挡墙泄水孔的堵塞、破损； C. 截水沟、边沟、排水沟、压顶等的局部开裂、破损、塌陷等。 3）挡墙、护坡、人工斜坡上方土质的稳定性、排水状况，是否存在滑动面。 4）及时清除挡墙、护坡、人工斜坡上滋生的杂草和树丛。 5）检查各类违约现象。 6）检查施工作业情况。	对养护单位各类违约现象和施工作业情况的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道路巡查，包括 2015 年 5 月 26 日的卢先生巡查监督、台账抽查、现场抽查和西部交通运输局的“双考核指标”及《西部交通运输局 2015 年第一季度道桥养护工作考核情况通报》，均达标。 但北环侨香边坡挡墙巡查存在如下问题：（1）存在杂草；（2）存在多处的孔缝和鼠洞。	
	车行道巡查频率：按《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执行： 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主干道和一级公路为 1 次/天，往返各一次，共两次； 次干道（雨天做到次干道 1 次/天）和二级公路为 1 次/2 天，单向一次，并考虑雨季增加 30 次； 支路、街坊路和三级以下公路为 1 次/3 天，单向一	本标段属于主干道类型，现场查看道路巡查组，连续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9 日每天检查北环大道和滨河大道，巡查时间和频率养护单位记录于《道路日常巡查表》中。	P

	次，并考虑雨季增加 45 次。		
	在遇暴雨（黄色暴雨信号以上）期间，道路养护实施单位必须及时对存在安全隐患，可能发生安全事故的挡墙附近的人行道和车行道进行围挡封闭，设置警示标志，并派专人值班观察。	雨（黄色暴雨信号以上）期间的道路养护的处置，养护单位记录于《道路日常巡查表》中。 对于汛期期间的巡查，养护单位安排《2015 年汛期期间值班安排表》进行管理。	P
1.3 日常巡查----桥梁巡查	1）桥面系及其附属结构物的外观情况： A. 平整性、裂缝、局部坑槽、拥包、车辙、桥头跳车； B. 桥面泄水孔的堵塞、破损； C. 防撞栏杆、人行道铺装、栏杆扶手等部位的污秽、破损、缺失、露筋、锈蚀等； D. 墩台、锥坡、翼墙的局部开裂、破损、塌陷等。 2）上下部结构异常变化、缺陷、变形、沉降、位移，伸缩装置的阻塞、破损、联结松动等情况。 3）基础冲刷；调治构造物、引道、护坡和挡墙基础是否有冲空或损坏 4）检查各类违章现象。 5）检查在桥区内的施工作业情况。 6）桥梁限高及限载标志的完好情况。 7）被车辆撞击等其他较明显的损坏及不正常现象。 8）按的规定填写《桥梁经常性检查记录表》，每年汇	桥面和附属结构、基础等巡查情况，养护单位记录于《2015 年 4 月-7 月桥梁日常巡查记录表（北环和沙河西立交）》。 对养护单位各类违约现象和施工作业情况的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桥隧巡查，包括巡查监督、台账抽查、现场抽查、桥道巡查和西部交通运输局的 “双考核指标”中。	P

	总印刷成册。 投标响应：负责桥梁经常性检查任务的技术人员须做到：① 熟悉《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别国行业标准• 城市道路养护技术规范》、《广东省城市桥梁检查和检验评定办法》的条文，并严格按照以上法规执行桥梁常规定期检测任务；②加强桥梁基础知识及检测知识的学习。	负责桥梁经常性检查任务的技术人员培训，记录于《公路桥梁养护技能培训签到表》，并参加了相应职称工程师的继续教育培训，如余建，路桥工程师，证件号：粤 465655 号。	
	巡查频率：按《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执行： Ⅰ等养护桥梁，四、五类桥梁，D、E 级人行天桥为 1 次/天； Ⅱ等养护桥梁，二、三类桥梁，B、C 级人行天桥为 1 次/3 天； Ⅲ等养护桥梁，一类桥梁，A 级人行天桥为 1 次/7 天。	按规定时间进行检查，巡查时间和频率养护单位记录于养护单位记录于《2015 年 4 月-7 月桥梁日常巡查记录表（北环、沙河西立交、赤尾人行天桥）》	P
	1）建立和健全完整的桥梁、涵洞、人行天桥的技术档案，做到“一桥一卡一档案”。 2）遇到重大事件时，如发现桥梁病害严重或受外力影响导致桥梁构件损坏严重的，应按规定采取限载通行、限速通行或立即封闭交通等措施，同时以书面形式上报招标人并补办批准手续。 3）中标人根据监理工程师的指示在雨季前后对项目	建立了“一桥一卡一档案”，如《梅林 2#人行天桥》档案编号 201310III012，《北环沙河西立交桥》档案号 201310I009 和《北环科苑立交桥》档案号 201310I007。 档案中含 2014 年北环沙河西立交常规定期检测报告等资料。 未遇到重大事件情况，如有养护单位会记录于《桥梁日常巡查记录表》中。 对养护单位各类违约现象和施工作业情况的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	P

	进行一次全面的检查，检查结果以书面方式报监理工程师。对于检查中发现的水毁隐患，监理工程师应及时指示中标人处理，并应在雨季和汛期之前处理完毕。	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桥隧巡查，包括巡查监督、台账抽查、现场抽查、桥道巡查和西部交通运输局的坪山交通运输局的“双考核指标”中。 监理工程师的指示发出监理联系函【2015】003 号 2015 年 3 月 13 日下达汛期前的检查工作，并安计划落实完成，养护单位提交了《汛期道桥设施安全隐患排查统计表 2015 年 5 月 25 日》	
1.4 日常巡查——地下通道巡查	1）外观情况： A. 倾斜、平整性、裂缝、鼓胀、位移、下沉、风化剥落、残缺； B. 排水设施的堵塞、破损； C. 墙面的污秽、破损、缺失、露筋、锈蚀等； D. 基础、墙体的局部开裂、破损、塌陷等； 2）结构异常变化、缺陷、变形、沉降、位移，伸缩装置的阻塞、破损、联结松动等情况。 3）基础冲刷。 4）检查各类违章现象。 5）检查在通道内的施工作业情况。 6）通道限高及限载标志的完好情况。 7）被车辆撞击等其他较明显的损坏及不正常现象。 投标响应：所有从事通道检查工作的技术人员经公司统一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建立和健全完整的地下通道的技术档案，与桥梁资料一起归档。	通道和附属结构、基础等巡查情况，养护单位记录于《2015 年 4 月-7 月道路日常巡查记录表（会展中心）》。 对养护单位各类违约现象和施工作业情况的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桥隧巡查，包括巡查监督、台账抽查、现场抽查、桥道巡查和西部交通运输局的 “双考核指标”中。	P

	巡查频率：按《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执行： 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主干道和一级公路为 1 次/天； 次干道和二级公路 1 次/2 天； 支路、街坊路和三级以下公路 1 次/3 天。 地下通道日常巡查频率与上述道路日常巡查作业时间相同，在台风暴雨期间，应加大对地下通道的巡查频率，巡查发现的病害应在时限要求内处理完毕。	本标段属于主干道类型，现场查看道路巡查组，连续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9 日每天检查滨河大道会展通道，巡查时间和频率养护单位记录于《道路日常巡查表》中。	P
	在遇暴雨（黄色暴雨信号以上）期间，养护实施单位必须及时对存在安全隐患，可能发生安全事故的通道附近的人行道和车行道进行围挡封闭，设置警示标志，并派专人值班观察。	雨（黄色暴雨信号以上）期间的道路养护的处置，养护单位记录于《道路日常巡查表》中。 对于汛期期间的巡查，养护单位安排《2015 年汛期期间值班安排表》进行管理。	P
1.5 日常巡查----人行道（含公交停靠站台）、渠化岛(含各	1) 外观情况： A. 平整性、裂缝、鼓胀、位移、下沉、风化剥落、残缺； B. 排水设施的堵塞、破损。 2) 基础冲刷。 3) 检查各类违章现象。 4) 检查在设施内的施工作业情况。	对道路设施进行检查，养护单位记录于《2015 年 1-8 月份的道路设施日常巡查记录表(北环大道和滨河大道)》及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道路巡查系统。 对养护单位各类违约现象和施工作业情况的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道路巡查，包括 2015 年 5 月 26 日的卢先生巡查监督、台账抽查、现场抽查和西部交通运输局的“双考核指标”及《西部交通运输局 2015 年第一季度道桥养护工作考核情况通报》，均达标。	P

种板材)			
巡查	巡查频率： 城市快速路、主干道为 1 次/天； 次干道和二级公路为次/2 天（并考虑雨季增加 30 次）； 支路、街坊路和三级路为 1 次/3 天（并考虑雨季增加 45 次）。	本标段属于主干道类型，现场查看道路巡查组，连续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9 日每天检查北环大道和滨河大道上的人行道，巡查时间和频率养护单位记录于《道路日常巡查表》中。	P
1.6 日常巡查----隧道巡查	1) 发现并记录道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各类病害，按《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的规定填写记录表格，每年汇总印刷成册。 2) 洞口边（仰）坡有无危石、积水；水沟有无淤塞、破损；构造物有无开裂、倾斜、沉陷、跨塌等。 3) 洞门结构开裂、倾斜、错台、沉陷、起层、剥落；渗漏水（挂冰）。 4) 围岩岩体开裂；危石；渗漏水（挂冰）。 5) 衬砌结构开裂、错台、起层、剥落；（施工缝）渗漏水（挂冰）。 6）路面落物、油污；裂缝、断裂、错台、拱起、坑洞；滞水、结冰。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7）通道结构破损；盖板缺损；栏杆变形、损坏。 8）排水系统破损、堵塞、积水、结冰。 9）顶板变形、破损、漏水（挂冰）。 10）内装赃污、变形、破损。 11）检查隧道内的施工作业情况。 12）检查各类违章现象。 13）供配电设施：针对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及变配电室内相关设备外观及一般运行状态通过观察外观异常、声响、发热、气味、火花等现象，及时发现设备故障 14）照明设施：检查设施的使用及损坏情况 15）通风设施：通过观察设备运转有无异常，确定设备是否存在隐患 16）消防与救援设施：对隧道内消防设备、报警设备、洞外消防设施的外观进行巡视 17）监控设施：对隧道内各种监控传感器、信息板及信号标识、监控室的各种监视设备进行的一般外观巡检。		
	巡查频率：按《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执行，1 次/天。		
	1）日常检查采用目测方法，配合简单检查工具，以车行或步行的方式进行，检查记录每年汇总印刷成册。 2）建立和健全完整的隧道技术档案。 3）遇到重大事件时，如发现隧道病害严重或受外力影响导致隧道构件损坏严重的，应按规定采取限载通行、限速通行或立即封闭交通等措施，同时以书面形式上报招标人并补办批准手续。 4）中标人根据监理工程师的指示在雨季前后对项目进行一次全面的检查，检查结果以书面方式报监理工程师。对于检查中发现的水毁隐患，监理工程师应及时指示中标人处理，并应在雨季和汛期之前处理完毕。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1.7 日常保养----道路保养	1）处理沥青路面的泛油、裂缝等病害，坑洞面积 5m^2 以内、沟槽长度 15m 以内。 2）水泥混凝土路面日常清缝、灌缝。 3）整理加固公路路肩、平台，清除杂物，保持路容	道路日常保养情况，养护单位记录于道路设施保养工作台账和 2015 年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保养。 道路日常保养监督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保养部分，包括台账监督、现场监督、整改监督等和西部交通运输局“双	F

	整洁。 4）公路边沟、排水沟、截水沟、跌水井、泄水槽、雨水井、检查井等的疏通和维护，保持排水系统畅通。	考核指标表”。 但北环侨香人行天桥巡查存在如下问题：（3）路边一处道沿石破损。	
	巡查频率：出现病害时应及时进行保养作业。。	出现病害时及时进行保养作业，记录于系统中，如 2015 年 12 月 28 日的北环大道主干路沥青道面损坏等	P
	严格遵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实施，确保日常保养作业质量。	已遵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实施，同时记录于系统。	P
1.8 日常保养----桥涵(含人行天桥)保养	1）清除桥涵污泥、杂物，疏通涵管。 2）泄水孔疏通。 3）支座清理杂物、油污，盆式支座加润滑油、螺栓的拧紧。 4）清理桥梁伸缩缝内杂物。 5）雨水口、横向排水管等的疏通、接头处和有绞缝处填缝料脱落的封堵、裂缝的填塞。 6）雨水蓖的回位、固定。 7）桥梁、人行天桥栏杆的清洁与扶正，连接构件的检查与松动拧紧。 8）隔音屏、防抛网的清洁与扶正，连接构件的检查	桥涵日常保养监督检查记录于道桥设施保养工作台账和 2015 年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保养。 道路日常保养监督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保养部分，包括台账监督、现场监督、整改监督等和西山交通运输局“双考核指标表”。 但北环侨香人行天桥巡查存在如下问题：（1）辅道桥底表面存在刮痕；（2）桥面顶部存在 2 处漏水； 福南人行天桥阶梯及桥面地砖脱落 10 余块，桥底钢板焊缝接头存在锈蚀，上步人行天桥发现面砖缺损 2 处，面砖裂纹多处计 20 余米。 北环沙河西立交桥存在如下问题：（1）桥上一处道沿石破损；（2）桥上道面修补（项目号 201512280737X）局部失效（3）隔离墩修补过的钢筋	F

	与松动拧紧。	多处裸露并锈蚀； 深南立交桥存在如下问题：（1）桥面修补过的部位其沥青混凝土凸起；（2）桥头右侧桥栏小面积混凝土损坏； 北环科苑立交桥存在如下问题：（1）南侧桥栏东的端部小块脱落；（2）南侧桥栏滴水底部存在 3 处钢筋裸露并锈蚀。 2014 年北环沙河西立交常规定期检测报告要求，对“上部结构底板等，下部结构台身等裂纹，加强对此类裂纹的监测”，现场养护单位未能提供实施此类监测工作的证据；	
	巡查频率：出现病害时应及时进行保养作业。	桥涵日常保养巡查频率，记录于系统。	P
	严格遵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实施，确保日常保养作业质量。	桥涵日常保养按照标准作业和实施，记录于系统。	P
1.9 日常保养---地下通道保养	1）通道栏杆的清洁与扶正。 2）内装清洁。 3）清理伸缩缝内杂物。 4）填缝料脱落的封堵、裂缝的填塞。	地下通道日常保养情况，养护单位记录于道路设施保养工作台账和 2015 年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保养。 通道日常保养监督检查，东鹏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保养部分，包括台账监督、现场监督、整改监督等和西部交通运输局“双考核指标表”。 但会展中心地下通道路沿损坏 20 余米。	F

	巡查频率：出现病害时应及时进行保养作业。	出现病害时及时进行保养作业，记录于系统中。	P
	严格遵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实施，确保日常保养作业质量。	已遵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实施，同时记录于系统。	P
1.10 日常保养----人行道（含公交停靠站台）、渠化岛(含各种板材)保养	1)板块松动、脱落、相邻板块错台修整(每处面积 $20m^2$ 以内)； 2）侧石、平石接缝保养，歪斜修整(每处长度 5m 以内)； 3）人行道和其它公用设施交接处局部修整。	人行道日常保养情况，养护单位记录于 2015 年度系统中。 人行道日常保养监督检查，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保养部分，包括台账监督、现场监督、整改监督等和西部交通运输局的“双考核指标表”中。	P
	出现病害时应及时进行保养作业。	人行道日常病害处理，记录于系统中	P
	严格遵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实施，确保日常保养作业质量。	人行道日常保养按照标准作业和实施，记录于系统中	P
1.11 日常保养----隧道保养	1）隧道洞口杂物清理、冲洗 2）隧道内装、侧墙清洗，隔音屏清洗。 3）天窗、屋顶、遮阳棚及洞内其他构件的紧固。 4）接缝（变形缝、橡胶止水带等）材料局部脱落的填补。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5）人行道板块松动、脱落、相邻板块错台修整（单处 2 平方米内），侧石、平石接缝保养，歪斜修整（单处 1 米内），和其它公用设施交接处局部修整。 6）检修道栏杆的调正、扶正、固定。 7）送（排）风口的网罩清理，清除堵塞网眼的杂物。 8）洞口边仰坡上的杂物、浮石、青苔、杂草、灌木和污秽的清除。 9）机电设施保养。		
	出现病害时应及时进行保养作业。此外，隔音屏清洗 1 次/15 天，隧道的洞口、内装及侧墙清洗 1 次/15 天。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严格遵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实施，确保日常保养作业质量。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1.12 小修----道路小修	1）路面部分（面积 $5m^2$ 以上） A. 桥头、涵顶跳车的处理； B. 沥青路面病害修理，填补裂缝； C. 水泥混凝土路面害修理，填补裂缝； 2）路基部分	道路小修工程施工记录于系统；小修监督和检查情况，施友监理单位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包括申报、施工、监理和验收中。如，2015 年度工程量汇总表和小修申报台账，FS20150611037。	P

	A. 处理小范围塌陷，清除零星塌方，填补路基缺口，轻微沉陷翻浆的处理； B. 清除挡土墙、护坡滋生的，有损结构的杂物，修理挡土墙、护坡、护坡道、泄水槽、护栏等局部损坏； C. 路肩局部加固。		
	1）小修作业数量须经监理工程师现场计量确认。 2） 严格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进行控制。	小修监督和检查情况，监理工程师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中。	P
1.13 小修----桥涵(含人行天桥)小修	1）局部修理、更换栏杆，油漆栏杆。 2）修理泄水孔、伸缩缝、支座和桥面的局部轻微损坏。 3）修补墩、台及河床铺底和防护圬工的较小损坏。 4）加固修理涵洞进出水口铺砌。 5）人行天桥、通道的局部维修。 6）疏通修理公路排水沟，维修公路排水设施井盖，疏导桥下河槽和淤积。 7）更换桥梁、人行天桥安全防护设施。	桥涵小修工程施工记录于《小修台账》；小修监督和检查情况，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包括申报、施工、监理和验收，如，深圳市日常养护 8 标小修工程量确认表，FS20151113769。	P

	8）清除桥梁、涵洞淤塞物。 9）雨水篦、防抛网、隔音屏等附属设施的维修更换。 10）混凝土结构表面刷新。		
	1）小修作业数量须经监理工程师现场计量确认。 2)严格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进行控制。	小修监督和检查情况，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中。	P
1.14 小修----地下通道小修	1）路面修补，栏杆维修、更换及油漆。 2）装饰涂料层修补，装饰材料维修。 3）结构混凝土修补，加固。 4）沉降缝维修，结构渗漏修补，人行道踏步修补。	人行道小修工程施工记录于《小修台账》；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包括申报、施工、监理和验收中。 2015 年未发生此类小修。	P
	1）小修作业数量须经监理工程师现场计量确认。 2)严格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进行控制。	小修监督和检查情况，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中。 2015 年未发生此类小修。	P
1.15 小修----人行道（含公	1）板块沉降、碎裂维修。 2）侧石、平石损坏维修。 3）板块空缺修补。	人行道小修工程施工记录于《小修台账》；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包括申报、施工、监理和验收中。 2015 年未发生此类小修。	P

交停靠站台)、渠化岛(含各种板材)(每处面积 $20m^2$～$200m^2$ 以内)小修	4）人行道和其它公用设施交接处局部损坏修补。		
	1）小修作业数量须经监理工程师现场计量确认。 2） 严格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进行控制。	小修监督和检查情况，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部分中。 2015 年未发生此类小修。	P
1.16 小修----隧道小修	1）洞口挡土墙、护坡、排水设施和减光设施等结构物轻微损坏的修复。 2）横洞轻微破损的修复。 3）斜(竖)井轻微破损的修复。 4）风道板损坏的修复或更换。 5）排水设施轻微破损的修复。 6）内装、隔音屏的维修更换。 7）水泥砂浆勾缝、抹面。 8）增设钢筋网防止开裂部分衬砌脱落。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1）小修作业数量须经监理工程师现场计量确认。 2） 严格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规定的内容、要求、检查评定标准进行控制。	本标段不涉及隧道。	N/A
1.17 电梯工程日常养护	1.乙方在电梯运行时间内安排专员值班，根据甲方具体的时限要求按时开关电梯，保证电梯的正常运转。 2.负责定期对电梯扶手、梯级等进行保洁，对电梯内外“乱粘贴，乱涂写”进行及时清理。保洁频率每天不低于 3 次，并视具体情况(如节假日人流量大时)适当提高保洁频率。 3.负责电梯的日常保养 电梯的保养一般在乙方的正常工作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00 — 下午 18：00）内进行，甲方若有特殊需要，乙方须在正常工作以外的时间无条件提供服务(电梯设备若发生故障需要应急处理时不受上述时间限制)。具体内容有： 3.1 机房内电梯主机减速器、曳引电动机、曳引轮、导向轮、编码器、控制柜内的印板及各种电器元件、限速器、变压器、紧急停靠屏和制动器等的更换、检	本标段不涉及电梯。	N/A

	查、调整、润滑和清洁。 3.2 井道内支架、导轨、层门装置及预报灯、缓冲器、井道内开关、随行电缆和限速器张紧装置等部件的更换、检查、调整、润滑和清洁。 3.3 电梯轿厢操纵箱及其内部印板、按钮及各种元件、整个轿门装置、轿厢和对重的导靴及油杯、平屋感应装置、轿顶操纵箱及其内部的元件等部件的更换、检查、调整、润滑和清洁。 3.4 电梯曳引钢丝绳、补偿钢丝绳、补偿链、限速器钢丝绳的清洁和长度调整，并根据年度检测结果免费调换。 3.5 自动扶梯主导轨、扶手带及其驱动装置、梯级主副轮、主驱动链、安全装置、减速器、电动机、自动加油装置和电磁制动器等部件的更换、检查、调整、润滑和清洁。 3.6 电梯平层精度的检查和调整。 3.7 包括但不限于每月 2 次根据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乙方的工艺要求对电梯设备进行保养；每年对曳引钢丝绳作一次探伤检测，每年对整机作一次安全运行		

	和运行质量检测，每二年进行一次舒适感运行曲线的检测，并在检测结束时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 4.负责电梯的小修 5.提供全天候应急处理服务，并在接到甲方紧急报修通知后 30 分钟内赶到现场。 6.代办设备年检申报手续，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实施年检，年检费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年检未能通过，复检费用亦由乙方负责。 7.在合同期间，免费更换或修理限制范围内的因正常原因而磨损的部件。符合替换条件的部件不包括主机、马达、发电机以及变频器驱动系统。符合修理或替换条件的部件为电路板和易损部件，除非有其它例外说明，易损件包括轴承、抱闸瓦、接触器、继电器、线圈、接钮、显示器以及其它辅助机械部件。扶手带、梯级和梯级链不包含在修理和替换范畴。 8.负责电梯进行现场管理。 9.严格执行特种设备年检、月检、日检等常规检查制度，经检查发现有异常情况时，必须及时处理，严禁带故障运行。检查应当做详细记录，并存档备案。		

	10.负责按期向监督检验机构申请定期检验，及时更换安全检验合格示志中的有关内容。安全检验合格标志超过有效期的特种设备不得使用。 11.负责支付电梯使用的电费、保险费、年检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2.负责与电梯正常运行有关的其它工作。		
	养护范围： 1.此项目只适用于具有电梯工程的标段，详见各标段工程量清单。 2.电梯工程的工作内容是对其日常养护的统一规定，不再细分日常巡查、日常保养及小修。 3.根据《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交通领域电梯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深市监特字[2012]16 号)的规定，乙方应将电梯的日常养护依法分包给电梯制造单位或其委托、授权的单位实施，并应取得甲方的同意。 4.小修作业数量须经监理工程师现场计量确认。 5.部分电梯工程原养护合同未到期的，按原合同执行完毕后，再按本合同执行。	本标段不涉及电梯。	N/A

	6.原养护合同规定的养护费用由乙方按原合同约定向原养护单位支付。 7.养护期间，若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出台新的相关管理规范、标准或细则，则乙方应采用新的规范、标准或细则进行养护；甲方亦将按新的规范、标准或细则进行考核。		
1.18 道路技术状况评定	严格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采购人规定的要求、内容、范围及处罚标准实施。 道路技术状况评定工作由设施处、各交通运输局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H20-2007）等相关规范的要求，组织养护单位实施，每季度开展一次检查评定工作，评定结果报建管处汇总，其中国省道评定结果需另报送市公路处，市公路处汇总后上报省公路管理局。	现场养护单位提交了《深圳市道路路面技术状况分析报告》含北环大道。	P

P＝ 符合 F＝ 不符合 N/A= 不适用

（二）项目管理要求----总则			
项目条款	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服务合同约定	现场抽检情况	单项结论
2.1 标准与规范	在养护工程实施中，所引用的标准或规范如果有局部修订或新颁，则中标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养护；采购人亦将按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进行考核，但工程量清单各细目单价不变。	引用了《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073.2-2001\《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 H10-2009 等技术规范，暂未有新修订和颁发。	P
	对于养护工程所采用的标准或规范的任何部分，当中标人认为改用其他标准或规范，能够保证工程达到更高质量要求时，中标人应在 7 天前报经采购人审批后，方可采用。但这种批准，应不免除中标人根据合同规定的任何责任，且工程量清单各细目单价不变。	未发生此情况	P
	当适用于养护工程的标准与规范出现意义不明或不一致时，应由采购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就此向中标人发出指令。	未发生此情况	P
2.2 中标人的设备	一般要求： (1)用于本招标范围的一切设备，必须类型齐全、配套完整，并能满足养护质量和进度的要求，其设备状况应能满足养护安全的要求。 (2)设备的使用与操作，应不使路基、路面、结构物、邻近的公用设施、财产或其它道路受到损坏或造成污染。	检查养护基地的设备配置数量种类符合投标文件承诺的设备清单。其状态良好。经监理确认，同意使用。	P

	(3)中标人应按投标书的承诺投入设备。若采购人发出了变更令，中标人应按采购人的变更令执行。		
	规范规定的设备： (1)如规范要求某项作业需由某种设备来完成，则必须使用该种设备，除非采购人批准使用其他设备。 (2)如果中标人要求使用非规范所规定的设备，则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对替换使用的设备应充分说明和解释作出这一变动的原因。 (3)上述书面申请必须获得采购人批准后，替换设备方可投入使用。同时，丝毫不能免除中标人按合同所规定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4)如果替换的设备经试用后，采购人判定其作业成果不能满足规范要求，中标人应终止使用该替换设备，并应按照采购人指示仍使用规范要求的设备，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中标人在提交进度计划时应附上一份详细的进场设备表。表中应包括各种设备的型式、能量大小、功率、产地、出厂日期、数量以及进入养护基地的日期，并报采购人批准。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批准的时间内将表列设备运至养护基地。没有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设备运出养护基地。	提供投入项目机械设备表和主要机械设备使用记录，设备表列出的设备符合投标文件的承诺要求，设备使用记录显示各设备性能良好可用。	P
2.3 税金	中标人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的规定交纳税金。	纳税证明及发票证实按规定缴纳了 2014 年税金	P

和保险	中标人自行投保本招标范围所涉及的一切保险。所涉及保险包括但不限于： a. 公众责任险(与采购人联名投保)； b. 财产一切险(与采购人联名投保)； c. 雇主责任险； d. 机械损坏险； e. 中标人装备保险； f. 中标人雇员人身意外伤害险。	为养护员工购买了团体人身合同险，购买了车辆交通责任强制保险单，建筑工程一切险。	P
	中标人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有关保险合同文件必须在第一次计量支付前报采购人备案。	可以提供团体意外险的合同证据并报采购人备案。	P

P＝ 符合 F＝ 不符合 N/A= 不适用

（三）项目管理要求----养护工程管理			
项目条款	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服务合同约定	现场抽检情况	单项结论
3.1 一般要求----基本任务	经常保持设施的完好状态，及时修复损坏部分，保证行车安全、舒适、畅通。	现场抽查的区域设施的完好状态，及时修复损坏部分，保证行车要求。	P
	采取正确的技术措施，提高养护工作质量，延长设施的使用年限，充分发挥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现场抽查的区域采取了正确的技术措施。	P
	实行设施的全面养护、综合养护，加强环境保护，提高设施使用质量和服务水平。	现场抽查的区域实行了设施的全面养护、综合养护。	P
	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治理设施存在的病害和隐患，逐步提高设施的抗灾能力。	现场抽查的区域采取了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已治理设施存在的病害和隐患。	P
3.2 一般要求----质量要求	保持横坡适度，行车舒适；排水畅通；构造物完好。	现场抽查的区域保持了横坡适度、行车舒适、排水畅通、构造物完好。	P
	按照国家、部委、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规定做好养护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养护质量责任制，严格实行中间质量检验，完工后按规定进行质量检测评定，组织验收。 投标响应文件：1、年度整体养护质量达标标准： ⑴综合评价指数 PQI≥90 分； ⑵路面状况指数 PCI≥90 分； ⑶人行道状况指数 FCI≥90 分； ⑷桥隧构造物技术状况指数 BCI≥90 分； 2、月度日常养护质量达标标准	建立了与客户质量责任制制定了养护工程质量管理责任制度，规定了各岗位的责任。 查看项目编号为 FS-20150611049 小修项目，提供该项目申报表（2015-6-18）和项目验收表（2015-8-25），通过验收。 北环大道段分析报告（2014-8-2）显示各指标达标。 但查看到项目编号为 FS-20150611049 小修项目，现场未能提供施工过程中材料（油漆）报验的证明材料。	F

	⑴月度日常保洁质量达标标准 按技术规范的考核评定办法评定得分≥90 分。 ⑵月度日常保养质量达标标准 按技术规范的考核评定办法评定得分≥90 分。		
	养护必须加强技术管理，贯彻国家有关养护的技术政策、标准和法规，做好以提高道路养护质量为核心的技术管理工作。做好路况检测，工程检查、验收和技术档案建立与管理工作，提高技术管理水平。	养护单位落实了以提高道路养护质量为核心的技术管理工作和路况检测、工程检查、验收和技术档案建立与管理工作。	P
3.3 一般要求----管理要求	开工报告： 中标人开工前应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开工报告，主要内容应包括：养护机构的建立、质检体系、安全体系的建立和劳动力安排，材料、机械及检测仪器设备进场情况，水电供应，临时设施的修建，养护方案的准备情况等。虽有以上规定，并不妨碍监理工程师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下达开工通知书。	养护单位对 2014 年养护项目提交《开工报告》并报请监理工程师实施。 监理工程师出具了《工程开工/复工报审表》，同意实施。	P
	制定年度日常养护计划： 1)中标人应在开工前 7 日内，根据投标书确定的养护管理方案和监理工程师的批示，编报实施性的年度日常养护计划。其内容应包括详细的日常养护组织、日常养护进度计划、质检体系与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体系与安全保证措施等等。年度日常养护计划经采购人批准后实施。如中标人提交的年度日常养护计划不符	建立了《2014 年年度日常养护计划》，未发生修改计划的情况。 养护单位提供了西部局 8 标道路设施日常养护年度资金计划表（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	P

	合要求，应修改完善至符合要求为止。 2)日常养护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应根据年度计划和监理工程师的指示与要求，及时提交月度养护计划，经采购人批准后执行。 3)中标人在养护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采购人批准的养护计划。若发现需要调整或修改时，应再次报请采购人批准。如中标人未按批准的计划养护，监理工程师有权责令其立即纠正，或令其暂时停工。 4)中标人必须按照养护管理方案的要求确保投入及时到位，监理工程师应依据合同条款督促其实施。		
	5）中标人应根据交委《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和采购人制定有关管理细则执行。	养护单位依据交委《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和采购人制定有关管理细则执行日常养护计划。	P
3.4 日常巡查、保养、小修作业	严格按照合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关于印发道路养护巡查及处置工作考核标准的通知》(深交〔2012〕469 号)的规定执行。	按照《小修保养管理》及《道路养护巡查及处置工作考核标准》进行了日常巡查、保养和小修作业，记录《2014 年年度养护计划》中。	P
	采购人严格根据《道路养护巡查及处置工作考核标准》对中标人的巡查、保养和小修作业进行考核，并原则上按季度相应下达小修费用指标。	采购方采用抽检的形式对所负责的小修项目进行考核。按季度进行统一考核，2015 年第一季度考核达标。	P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保密的义务。	暂未发现有泄漏甲方技术资料的情况。	P

	乙方应充分关注和保障施工现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的工作人员的安全，并采取有效措施，使养护现场保持有条不紊，以免使上述人员的安全受到威胁。同时，乙方工作人员应自觉遵守施工现场有关的规章制度。	现场进行巡查/施工的人员安全装备充分，均按照规定穿戴并使用警告标志。	P
	为确保本合同工作的顺利实施及现场附近和过路群众的安全与方便，养护时，乙方必须合理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在确有必要的时候和地方，或当监理工程师、甲方及有关主管部门有要求时，应提供照明、警卫、护栅等安全防护设施。	养护时，养护人员使用明显标志车、反光桶等设施采取防护。	P
	乙方应熟悉和遵守环境保护法，并切实执行相关技术规范中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要求和规定。养护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乙方按照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小修养护中产生的废沥青渣，养护单位按规定送至部玖窝渣土填埋场进行填埋。	P
	在整个养护作业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执行国家、部委(总局)、广东省及深圳市对安全、文明施工的所有规定。	养护单位在养护作业过程中，按照相关的安全和环境规定进行施工和管理	P
3.5 路况登记	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路况登记工作。每年十二月份，中标人对养护范围内的道路设施进行一次路况登记，路况登记的内容包括： (1)路况平面略图； (2)道路基本资料；	养护单位提供了 2014 年路况登记，其内容包括： (1)路况平面略图； (2)道路基本资料； (3)路况示意图；	P

	(3)路况示意图； (4)构造物卡片：桥梁、房屋等； (5)登记表：挡土墙等。	(4)构造物卡片：桥梁、房屋等； (5)登记表：挡土墙等。	
	进行路况登记时，应以现状调查资料、设计文件、施工记录、竣工文件、技术总结等为依据，资料不全的应补充进行调查和测绘工作，调查结束后，在每年12 月份对原路况变更部分进行修改、补充，变更登记的范围包括中修、大修、改善和加固项目及部分小修，作为当年年末的道路路况。	路况调查时考虑了月份对原路况变更部分进行修改、补充，变更登记的范围包括中修、大修、改善和加固项目及部分小修。	P
	道路路况登记资料应利用计算机进行数据处理和保存，建立电子档案，并由专人负责管理。	所有登记资料均以电子版保存，必要时打印。	P
	中标人每年应按省公路管理部门的要求开展所辖区内国省县乡道交通量调查。	按交通部要求进行了部分交通量调查。	P
3.6 重大事件管理	为使采购人及时了解和处理各种意外事故和自然灾害对项目及其附属设施造成的损坏或损失，保障项目交通畅顺、行车安全，中标人在项目检查过程中发现重大事件时须立即向采购人报告。	养护单位设立了突发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实际保养时段未发生。	P
	重大事件的范围： 1）自然灾害如台风、暴雨、地震等： A. 隧道：洞口坍塌、衬砌开裂、墙体变形等； B. 桥 梁：墩台基础冲空、桥头引道缺、断，桥梁倒塌等；	对于 2014 年出现的台风、暴雨，养护单位设定了《应急预案》。 但编制的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缺乏针对自然灾害如台风、暴雨、地震等以及意外事故的处置方案。	F

	C. 路 面：水淹路面导致交通中断，路面严重沉陷等； D. 防护：出现塌方、滑坡、水毁等； E. 附属设施：倒塌、断裂等。 2）意外事故： A. 隧道：交通事故、火灾、爆炸等； B. 桥梁：撞击、断裂、桥面空洞、火灾、爆炸、超限车辆通过等； C. 路面：火灾、路面出现空洞、重大交通事故等。		
	发生上述任一重大事件，中标人应立即告知采购人和监理工程师，并在事件发生起 30 分钟内赶到现场，了解情况，进行应急处理、抢修、疏导交通，以减少损失。	未发生重大事件	P
3.7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包括战争、恐怖活动、动乱、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地震、洪涝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大风、暴雨、高温等自然灾害。	未发生不可抗力事件。	P
	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出现时， （1）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若灾害呈间歇形式发生，应每隔三天向甲方报告。	未发生不可抗力事件。	P

	（2）甲方应对灾情处理提供必须条件。		
3.8 分包、转包、劳务、人员培训	严禁中标人转包和违法分包的行为。	未发现有转包分包的证据。	P
	中标人应加强合同允许的劳务合作的管理。劳务人员应持有中标人项目经理签发的劳务人员上岗证并加入中标人养护队伍班组从事养护。	对劳务人员进行培训办理平安卡。	P
	中标人应加强现场养护人员(包括劳务人员)的岗位和工序教育，加强质量、安全知识的岗位培训，做到人人重视质量、人人重视安全，做到科学管理、文明养护。	进行了岗位和工序教育。养护单位提供了 2015 年培训记录，如对投入项目的养护工进行了为期 4.5 天的维修养护职业技能培训；技术交底材料。	P
3.9 材料	质量要求： (1)采用的材料应符合有关规范的要求。 (2)采用任何替代材料，须经采购人批准。 (3)监理工程师对料源送检材料质量的认可并不意味着这一料源的所有材料都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使用此料源不合格的材料。 (4)已进场但检验确认为不合格的材料，中标人应按监理工程师指示，及时清除出场，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材料质量要求及验收，记录于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小修申报、施工、监理和验收中。 经询问监理卢工，未发现已进场但检验确认为不合格的材料。	P
	搬运与贮存： (1)各类材料的搬运方式，均应保证其质量不受损坏、环境不受污染。用车辆运输集料时，应防止运送途中	工程材料按照要求进行搬运和贮存。	P

	集料漏失和离析。 (2)材料堆存以前，中标人应清理、整平、硬化、围砌全部堆存场地。 (3)材料采用分类堆放的贮存方式，粉质材料应有遮盖，保证其质量的完好并适应工程进度的要求，同时应不污染环境，又便于检查。 (4)为应急抢险使用而准备的材料，应贮存于采购人准许的项目用地范围内。		
	取样与试验： (1)材料（包括采购人所供材料）的取样与试验频率应符合规定。所有取样应在监理工程师在场情况下进行，除非采购人另有准许。 (2)试验应在监理工程师在场的情况下由中标人在获得国家质量认证的试验室进行，采购人另有规定者除外。 (3)试样取用的材料，其费用视为已包含在相关项目的综合单价中，采购人不另行计量支付。	材料的取样与试验，有对应的产品质量证明书和检测报告。 查阅编号 FS-20150812270 的项目，养护单位提供了沥青混合料成品质量试验报告（报告编号：;S2015-0016,日期：2015-8-26）； 路面压实度试验报告（编号：Z2015-0027，日期 2015-8-28）； 路面厚度检测报告（ZA2015-0027）	P
3.10 工程记录与竣工文件	中标人应自费保管养护进度、试验报告、障碍物拆除以及所有影响养护的记录(包括资料、设备的来源)，以备需要评定养护进度和养护质量时查阅。	养护进度、试验报告、障碍物拆除以及所有影响养护的记录保存整理完好，如道路设施小修工程项目汇总；并定期报采购方审批。	P
	资料收集及整理每年进行一次，中标人须按项目的分类将所有养护原始记录、测量、实验、工序质检资料	各种资料记录保存整理完好，如巡查记录按月装订备查；并定期报采购	P

	等在每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归档工作，并报采购人审批。	方审批。	
3.11 关于工程附近建筑物和财产的保护	在本合同期内，中标人应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养护现场附近的建筑物、地上或地下的管线设施、水利设施、道路、铁路、河道、树木、光缆及通讯以及其它财产免遭损坏。	采取了效措施保护养护现场附近的建筑物、地上或地下的管线设施、水利设施、道路、铁路、河道、树木、光缆及通讯以及其它财产免遭损坏。	P
	若在养护期间需拆迁结构物或地下管线，中标人应及时探明具体位置和现状并查明该设施的所有者或产权管理部门，同时书面报告监理工程师并按采购人的指示办理。	采取了效措施保护养护现场附近的建筑物、地上或地下的管线设施、水利设施、道路、铁路、河道、树木、光缆及通讯以及其它财产免遭损坏。	P
	中标人在靠近上述某个公用设施处进行开挖、拆除作业时，应事先通知路产管理部门（如路政等）办理相关手续，需要时应有相关管理部门的代表旁站时进行作业。	办理了相关手续	P
	在挖方及拆除作业时，中标人应采取支撑或防护等措施，避免损坏附近建筑物和影响财产的安全。	采取了支撑或防护等措施	P
	如果由于中标人采取的保护措施不力，因养护造成上述建筑物或设施受到影响或损坏，中标人应自费负责修复或赔偿。	未发生	P
3.12 环境	中标人在日常养护中，应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部门	未对环境造成污染	P

保护	的有关规定。中标人有责任采取有效措施以预防和消除因养护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并应保证采购人不因污染而承担索赔或罚款。		
	中标人生产、生活设施应符合环保要求，并接受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的监督。	未对环境造成污染	P
	中标人应在养护期间加强环保意识、保持工地清洁、控制扬尘、杜绝漏洒材料	未对环境造成污染	P
	中标人应及时处理养护及生活中产生的废弃物，运至采购人及当地环保部门同意的指定地点弃置，应注意避免阻塞河流和污染水源。如无法及时处理或运走，则必须设法防止散失。	小修养护中产生的废沥青渣，养护单位按规定送至部玖窝渣土填埋场进行填埋。	P
	中标人应将养护及生活中产生的污水或废水，集中处理，经检验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规定，才能排放到河流或沟溪中。中标人不得将含有污染物质或可见悬浮物质的水，排入河流、水域、海洋或灌溉系统中。中标人的排水不得增加河流或水域中的悬浮物，或造成河道冲刷、水域、水质污染。	未对环境造成污染	P
	中标人在养护施工过程中，由于扬尘、排污、噪声、材料漏失等对周围环境、相关单位和个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负责予以赔偿。	未对环境造成污染	P
	按工程实施需要，中标人需使用取土和弃土场时，应将相应的取、弃土场的环保措施报监理工程师批准后	本标段不涉及此项内容	NA

	方可使用，并在使用中严格执行。在上述场地使用结束后，按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方案进行取土场、弃土场的整治，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后，立即进行场地绿化。		
3.13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的管理	总体要求: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合同的规定执行。	按照《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合同的规定执行。	P
	安全员: 在养护期间，中标人应在现场常设专职安全员。专职安全员应经过培训具有担任安全工作的资格，且熟悉所养护工作的性质。其工作任务，包括制定养护作业安全预防措施和安全检查，查看所有安全规则与条例的实施情况。养护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一律佩证上岗，佩证内容有姓名、职务和本人像片，安全员的佩证为红色以示醒目。	提供施工组织架构，配置专职安全员廖俊武，持证安全主任 C 证，粤建安 C（2004）001966	P
	用于养护的车辆必须有明显标志，如巡路车必须安装明显的警示标志，作业过程中应开启禁示标志及应急灯，并在车辆的明显位置挂“养护车”反光字样的牌子。作业车辆停放时应当停放在作业区内，或经施工方案明确的其他允许停放车辆的场所，并按规定设立临时标志，禁止上述车辆逆行。	所有作业车均在明显位置挂警示标志。停放在作业区内，未逆行，未发现施工中乱停的现象。	P
	中标人必须对养护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养护作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必须穿反光衣。对于在超车道或主	养护单位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执行。 如《安全教育》，2014 年实施了安全教育并保存了记录。	P

	车道上作业的养护人员，必须按要求放置交通标志。对在项目上进行不划定作业区的流动作业时，须设置可移动的作业标志。		
	如需，中标人必须到交通管理部门及路政部门办理有关施工手续，并严格按照批准的施工方案和交通组织方案实施。工程施工前，监理工程师要按照《道路作业交通安全标志》(GA182-1998)的规定检查交通标志的摆放，不符合要求的不允许开工。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必须派专人看护交通标志，疏导交通，如因交通标志摆放不规范造成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责任。	按照批准的施工方案和交通组织方案实施；工程施工前，监理工程师检查交通标志的摆放；实施过程中，养护单位派专人看护交通标志，疏导交通。	P
3.14 养护作业质量管理	养护作业质量管理主要检查路况实际达到质量要求的程度，反映项目养护的实际效果。	现场抽查的养护道路的路况能达到质量要求。	P
	养护作业质量考核评分按《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执行。	养护作业质量考核评分，记录于西部交通运输局的“双考核指标表”中	P
3.15 验收	根据《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2012 年版）》第五册《小修保养管理》有关规定，甲方负责组织养护项目竣工验收，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J073-2009）、《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H20-2007）、《CJJ 36—2006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 CJJ9-2003》质量要求等有关规定进行。	采购方采用抽检的形式对所负责的小修项目进行考核。按季度进行统一考核，2015 年第一季度考核达标。	P

P＝ 符合 F＝ 不符合 N/A= 不适用

（四）其他约定			
项目条款	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服务合同约定	现场抽检情况	单项结论
4.1 其他约定	投标人使用的标准必须是国际公认或国家、或地方政府颁布的同等或更高的标准。	引用了《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073.2-2001 和《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 H10-2009 等技术规范。	P
	标段最低人数要求 10 人，最低持证人数 4 人；需提供在深圳缴纳社保的证明扫描件，具有技术等级证书的养护人员均应提供省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技术等级证书（技术工种主要包括：公路养护工、桥梁养护工、筑路机械维修工等）。	项目配备作业人员满足要求，部份员工的合同于 2013 年签订，合同上工资仍为当时标准 2030 元/月。提供了社保参保证明，均已按深圳市 2015 年 3 月发布的最低工资标准购买。员工参加社保保险清单 2014 年和 2015 年。	P
	需提供自有(或受主管单位调拨拥有)的机械设备证明扫描件、或租赁机械设备的长期（不少于 2 年）租赁合同证明扫描件。	提供了各机械设备的购买发票复印件证明。对于更改过的设备在变更申请时也向采购方提供了购买发票。	P
	如因相关部门职能调整或其他政策原因导致合同主体变更，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提出索赔或补偿要求。	未发生变更情况。	P
	特殊时段(如“国庆”、“五一”、迎检等)中标人必须按采购人要求采取应急保养及交通维护，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在合同期间，如养护项目实行改建、扩建、大中修等工程施工活动，则由采购人根据施工现场的范围及施工期限，相应核减施工段日常	特殊时段根据需要采取应急保养及交通维护。 养护单位现场提供了特殊时段，如重大节日的值班表。	P

	养护费用。		
	采购人有权因政府相关决策和规定增加或扣除本项目工作内容，养护合同费用相应核增或核减，且不承担因此给中标人造成的影响。	未发生变更情况	P
	采购人有权因政府相关决策和规定在合同期内提高项目日常养护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养护合同费用不予因此调整，且不承担因此给中标人造成的影响。	未发生变更情况	P
	相关道路养护作业工作的记录、申请、审批、计量、计价、支付、检查和监督等事项办理将依托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委托开发的“道路设施小修保养管理系统”和“交运通系统”开展。中标人必须根据相关政府和采购人的决策、要求和规定严格执行，购买相关软件系统、终端及承担相关一切费用，养护合同费用不予因此调整，且采购人不承担因此给中标人造成的影响。	采用了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系统记录了相关道路养护作业工作的记录、申请、审批、计量、计价、支付、检查和监督等事项。	P
	根据日常养护工作的需要，中标单位应提供一台监理工程师用车。	按照目前项目要求，经向监理卢工证实提供了车辆。	P

P = 符合 F = 不符合 N/A= 不适用

3,抽检现场照片：

不符合 1)参考图片：

不符合 2)参考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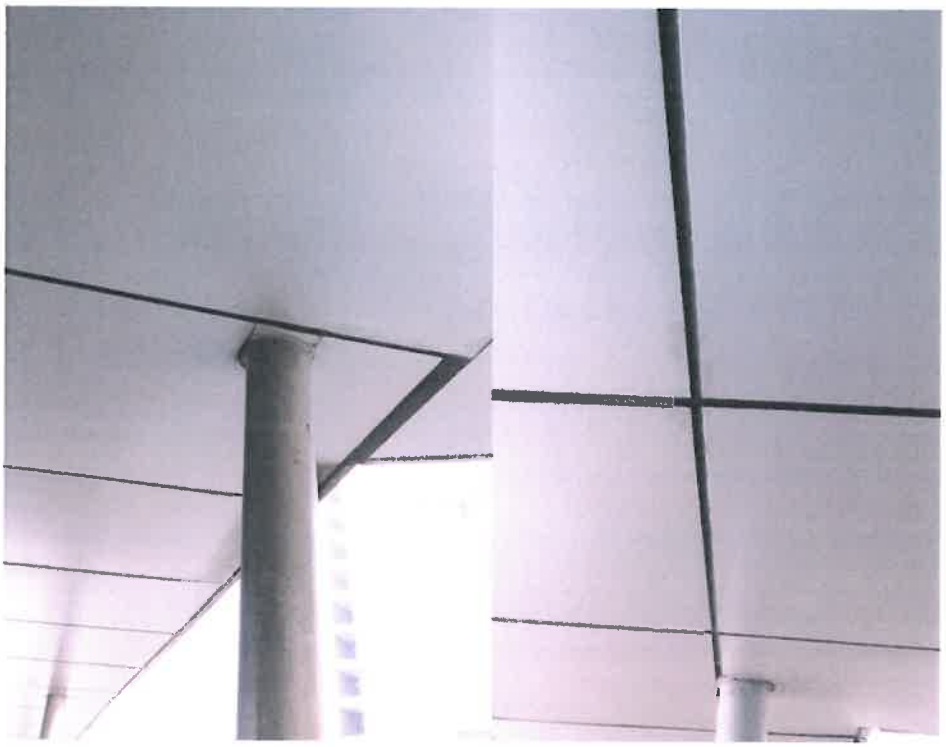

不符合 3)参考图片：

- 完 -

4, 附件

附件一：

福田和南山区快速路道路日常养护 8 包-西部局 3 标

拟投入本合同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情况汇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额定功率(kW)/容量(m³)/吨位(t)	厂牌及出厂时间	数量(台)	新旧程度(%)	拥有方式	备注
1	道路车	JX1020TS3	0.75t	2011 年	1	95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2	洒水车	3LAS171	6L	2006 年	1	85	上级单位调拨	常驻项目部驻地
3	洒水车	东风 145	4M3	2003	1	80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4	移动标志车	JX3040DS23	1.5t	2006 年	1	85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5	小型压路机	BW80ADH-2	1.5t	2006 年	2	85	上级单位调拨	常驻项目部驻地
6	切缝机	BPS130RM	13PS	2010 年	1	90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7	清缝机	LK-13	10-30m/min	2012 年	1	100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8	灌缝机	LG-60YD	5.5kW	2012 年	1	100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9	破挖铲三用机	JCB4CX	74.2	2002 年	1	85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10	自卸车	DPL3250A	118	2007 年	2	90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11	发电机	160A-6	10	2000 年	1	85	自有	常驻项目部驻地
12	探地雷达系统	SIR-20		2006 年	1	90	自有	常驻总公司基地需要时随时调入
13	汽车起重机	QZ8	起吊 8t	2003 年	1	80	自有	常驻总公司基地需要时随时调入
14	道路清障车	CLW5060TQ	起吊 9t 拖力 25t	2007 年	1	90	自有	常驻总公司基地需要时随时调入
15	高空作业车	CLW5100JG	工作高度 16m	2007 年	1	90	自有	常驻总公司基地需要时随时调入
16	桥梁检测车	MBH150-1.7	下深 9m，负荷 0.5t	1999 年	1	75	自有	常驻总公司基地需要时随时调入
17	沥青热料护修补车	AD5140TRX		2003 年	1	80	自有	常驻总公司基地需要时随时调入

拟投入本项目养护人员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
1	项目经理	林江	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证/职称证	二级/高级	244060807137/1002001100936	公路工程	本科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文泽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 0502004001436	路桥	本科
3	安全主任	梁敏	工程师	职称证/C证	高级	0302006900036/粤建安C（2004）0001770	安全	本科
4	安全员	廖俊武	助工	安全主任C证	中级	粤建安C（2004）0001966	安全	本科
5	路桥工程师	张清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000101016576	路桥	
6	路桥工程师	余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 465655 号	路桥	
7	给排水工程师	李鹏程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555609号	给排水	
8	造价工程师	童蕾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高级	建[造]05440006851	造价	
9	质检主任	陶竟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100101038605	质检	
10	路面养护工	段运香	高级工	岗位证书	高级工	131900103330010 6		